

渤海财险非机动车驾驶人意外伤害保险

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费率

一、基准费率

非机动车分类	基准费率
非人力非机动车	3‰
人力非机动车	0.6‰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1、免赔系数

免赔额 \ 赔付比例	50%	60%	70%	80%	90%	100%
0 元	0.90	0.95	1.00	1.10	1.20	1.30
100 元	0.80	0.85	0.90	1.00	1.10	1.20
200 元	0.70	0.75	0.80	0.90	1.00	1.10
500 元	0.60	0.65	0.70	0.80	0.90	1.00

2、社会医疗保险情况系数(公费医疗视同社会医疗保险)

社保情况	费率调整系数
被保险人有社会医疗保险	0.8
被保险人无社会医疗保险	1.0

3、其他费率调整系数同主险

三、短期费率（按年费率的百分比计算）

保险期间（个月）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百分比（%）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85	90	95	100

注：1、保险期间在 1 个月以上，不足 2 个月的，按 2 个月计算；保险期间在 2 个月以上，不足 3 个月的，按 3 个月计算，依此类推；

2、保险期间在 15 日以上（含 15 日）不满 1 个月，按 1 个月计算；

3、保险期间在 15 日以下（不含 15 日），按日费率计算，公式如下：

$$\text{日费率} = \text{年费率} \div 360 \times 2.5$$

四、保费计算公式

保险费=保险金额×基准费率×II 费率调整系数×对应的短期费率